

证券代码：873722

证券简称：良淋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采购材料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上饶市达淋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与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基于双方主营业务，进行购买原材料的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0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采购材料的议案》，因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汤红富弟弟汤荣富持股80%的公司，董事汤红富与董事黄志娟为夫妻关系，因此汤红富、黄志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良清路 99 号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黄湖镇良清路 99 号

注册资本：2100 万元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家用电器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

法定代表人：汤荣富

控股股东：汤荣富，闫正明

实际控制人：汤荣富

关联关系：杭州衡康电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汤荣富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汤红富弟弟。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持续稳定经营和业务发展，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支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经营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